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撤销商事登记告知书

穗南审撤告字〔2022〕1038号

当事人：广州兴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MA5CLB5C1R

住所：广州市南沙区江南路兴发大街125号227房

经查，广州兴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在2019年01月16日的商事登记过程中，其股东、监事系冒用王义超的身份信息取得设立登记，其行为构成以欺骗手段取得行政许可。以上事实，有申请人提交了《基本信息表》、《被冒用身份证注册登记举报登记处理申请表》、《承诺书》、由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工作证明复印件、《武汉市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明细查询单》复印件、由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关山街派出所出具的《居民身份证挂失申报回执》复印件等材料予以证实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六十九条第二款“被许可人以欺骗、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，应当予以撤销。”的规定，本局拟撤销广州兴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在2019年01月16日的设立登记。

当事人如果对撤销该商事登记有异议，应当自收到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局提出异议。异议方式包括陈述、

申辩、提出听证的要求，或提交相关书面意见和证明材料。
逾期未提出异议的，视为放弃此权利，本局将依法作出撤销
上述商事登记的决定。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南沙区丰泽西路华梦街6号中国铁建
环球中心5号楼4楼处理冒名登记专责小组；邮政编码：
511400；联系电话：020-39050952。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2022年9月28日

送达回证

送达地点			送达方 式	
收件人		是否要求 举行听证		
送达人	年 月 日			
见证人	年月日	备注		